

惠州市发电

中共惠州市委办公室
发电单位 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邱伟泽
签批盖章 黄志忠

等级 明电 惠市委办发电〔2016〕22号 惠机发 号

中共惠州市委办公室 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惠州市新时期相对贫困村定点 扶贫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党委、人民政府（管委会），市直和驻惠各副处以上单位：

《惠州市新时期相对贫困村定点扶贫工作方案》业经市委领导同志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惠州市委办公室
惠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6年4月10日

惠州市新时期相对贫困村定点扶贫 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扶贫开发工作会议精神，坚决打赢我市新时期脱贫攻坚战，市委、市政府决定在全市 148 个省、市相对贫困村开展定点扶贫工作。工作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与目标任务

总体要求：深入贯彻中央、省、市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开发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围绕协调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坚持规划到户、责任到人，协调动员各方面力量，扎实推进脱贫攻坚十项工程，着力提高贫困人口收入，完善社会保障，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改变贫困地区落后面貌，确保全市贫困人口到 2017 年全面脱贫，2018 年进一步巩固提高精准扶贫成果，与全市人民同步迈入全面小康社会。

目标任务：到 2017 年实现“两不愁三保障一相当”目标，即稳定实现农村相对贫困人口不愁吃、不愁穿，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基本公共服务主要领域指标相当于全省平均水平。与我省“十三五”规划关于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不低于同期经济增长速度（7%）的目标相衔接，有劳动能力的相对贫困人口人均可支配收入不低于当年全

省农村居民可支配收入 45%（7365 元），符合政策的全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相对贫困人口纳入低保，确保全部实现稳定脱贫；相对贫困村人均可支配收入不低于当年全省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 60%（9820 元），确保全部出列。

按年度分三步走：到 2016 年底，21322 无劳动能力的相对贫困人口实现脱贫；到 2017 年底，20462 有劳动能力的相对贫困人口实现脱贫，全部相对贫困村出列；2018 年进一步巩固提高精准扶贫成果

二、任务安排

我市新时期精准扶贫工作，没有省直单位及珠三角城市对口帮扶，主要靠自身力量开展帮扶工作。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意见》的精神，为了切实落实帮扶责任，我市 148 条省、市级相对贫困村及 3241 户相对贫困户 12698 人（包括 46 条省相对贫困村及村内相对贫困户 1265 户 5314 人）的帮扶任务，具体分配落实到市直及驻惠单位、国有企业、社会团体进行定点、定人、定责帮扶，具体帮扶挂钩安排详见附件；其它面上相对贫困户 2181 户 7764 人由所在县、镇安排单位干部进行帮扶。每位市领导挂钩联系一个省级相对贫困村，指导和带动各地开展好脱贫攻坚工作。

各市直及驻惠帮扶单位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部署，及时组建驻村工作组进驻相对贫困村，驻村工作组一般由 3

人组成，由一名单位副职任组长，一名单位骨干为联络员，一名干部长期驻村，驻村干部兼任帮扶村第一书记。驻村干部和第一书记的选派要按照市委组织部、市扶贫办的要求，严格遵守选派程序开展选派工作，把符合条件的干部遴选出来，在乡镇党委及帮扶单位的领导和指导下，紧紧依靠村党组织，带领村“两委”成员开展工作，抓党建、抓扶贫、抓发展、抓稳定，确保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各项帮扶任务。

其它没有省、市相对贫困人口的惠城区、惠阳区、大亚湾开发区、仲恺高新区要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结合本地实际，确定新时期扶贫开发的相对贫困户及相对贫困人口，制定新时期扶贫开发帮扶实施方案，加大自身帮扶力度，确保本地区相对贫困地区和相对贫困人口脱贫致富奔小康。

三、工作职责

各市直及驻惠帮扶单位是落实定点帮扶责任的主体，“一把手”是第一责任人，驻村工作组是落实帮扶任务的具体操作手。驻村工作组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扶贫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扶贫开发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的实施意见》，严格按照《广东省农村扶贫开发条例》，以饱满的热情，认真负责的态度开展驻村扶贫工作，做到十个“落实”。

（一）落实精准识贫。按照“县为单位、分级负责、精准识别、长期公示、动态管理”的原则，认真细致地做好相

对贫困户的精准识别工作。对贫困户的摸查要做到全覆盖，确保不漏一户，不落一人。逐户登门核查，核清农户家庭资产、收入支出的情况，并详细记录在案，由农户、村委干部、调查人员签名确认。坚持“四看”、“五优先”、“六进”、“七不进”，确保精准识别到位。“四看”即：一看房、二看粮、三看劳力强不强、四看家中有没有读书郎。“五优先”即：五保户和低保户优先、无房户和危房户优先、重大疾病和残疾户优先、因病返贫和因灾返贫户优先、因教和因老致贫户优先。“六进”即：一是家庭主要劳动力死亡、孩子未成年的农户要进；二是不符合五保条件的孤寡农户和单亲家庭要进；三是家庭主要劳动力长期生病、不能从事基本劳动的农户要进；四是丧失劳动能力的残疾人口占家庭人口一半以上的农户要进；五是住房不避风雨的农户要进；六是因自然灾害、突发事件造成家庭特别困难的农户要进。“七不进”即：一是近三年内新建建筑面积为 80 平方米以上的住房或在城镇购买商品房的农户不能进；二是子女有赡养能力但不履行赡养义务的农户不能进；三是家庭拥有小汽车或大型农机具的农户不能进；四是直系亲属有吃财政饭的农户不能进；五是长期雇佣他人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农户不能进；六是对举报或质疑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农户不能进；七是有劳动能力但好吃懒做、打牌赌博导致贫困的农户不能进。

（二）落实申报程序。严格执行《广东省农村扶贫开

发条例》规定的程序，由农户向行政村村委会提出申请，驻村工作组会同行政村村委会组织对提出申请的农户的家庭居住条件、收入和家庭成员健康状况进行核实，召开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评议，对符合条件的农户在村委会和各村民小组公示 7 天，群众无异议后在农户申请表出具初审意见，造册汇总后报所在镇政府审核。镇级人民政府组织对各村上报的相对贫困户情况进行核查，在农户申请表上加具审查意见，并以村为单位按有劳动能力农户和没有劳动能力农户进行分类造册统计上报所在县扶贫办。县扶贫办在政府网站和镇村进行公告，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核查组对各镇报送的相对贫困农户和人口数量真实性进行核查，并将核查结果报县级人民政府确定最终名单。

（三）落实建档立卡。在相对贫困户逐户实行精准识别后，要逐户建档立卡，录入电脑，长期公示。要做好被帮扶贫困村、相对贫困户的登记造册工作，做到户有卡、村有册，建立动态档案，反映真实情况。在此基础上，被帮扶的贫困户和帮扶干部要建立统一的《帮扶记录卡》台账，帮扶干部个人的帮扶情况及贫困户受帮扶的情况必须如实记录在《帮扶记录卡》上，记录的内容要由被帮扶村负责人、贫困户户主和帮扶单位负责人签名确认，并录入电脑，并建立电子信息档案，通过扶贫信息网络实现省市县联网管理。作为检查考核评价帮扶工作的重要依据。

（四）落实帮扶规划。驻村工作组按照市委市政府的

工作部署和要求，根据实际情况，按照“村村有物业，户户有就业，人人有收入”的总要求，制定贫困村和贫困户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要对贫困村村情、民情开展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听取当地干部群众对脱贫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从实际出发帮助贫困村制定脱贫规划。对贫困户家庭人口情况、致贫原因、人均收入等方面进行深入调查，摸清底数，深入了解贫困户发展需求，在尊重贫困户意愿的基础上，按照“一户一法”的要求，分类制定帮扶措施，落实帮扶责任，确保扶贫对象精细化管理，扶贫资源精确化配置，扶贫对象精准化扶持，实现精准脱贫。

（五）落实帮扶到户。确保相对贫困户稳定脱贫，是驻村工作组的重中之重。要按照“六个精准”要求，采取“五个一批”，实施“十项工程”，帮扶措施“一户一法”，精准施策，落到实处。一要帮思想转变。扶贫先扶志，要大力宣传党和政府的扶贫政策和有关规定，教育和引导贫困农户克服“等、靠、要”思想，自觉接受新技术、新理念，帮助树立通过自主创业，依靠自身努力逐步摆脱贫困的信心。二要帮增收脱贫。按照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意愿，指导贫困农户选定帮扶项目，并在资金、物资、技术、信息、就业等方面为贫困农户予以扶持。要按照实际情况提供就业扶贫、产业扶贫、旅游扶贫等具体帮扶措施，根据其自身愿望和当地实际，多措并举扶持贫困户至少发展1项以上

特色优势种养殖业或从事农产品加工、服务及其他产业。进一步增强“造血”功能，实现产业帮扶到户。积极开展种养殖业技能培训和劳动力转移就业培训，根据企业用工需求，开展订单式免费技能培训和转移就业。对有创业意愿的贫困家庭人员，积极组织创业技能培训，提升其创办电商、维修服务创业就业技能，实现靠技能脱贫。安排贫困劳动力在公益性岗位中就业。优先照顾当地贫困人口在创业致富带头人创办的各类企业或创业孵化基地中就业。优先吸纳本村或当地贫困劳动力在新农村建设和扶贫开发项目建设中就业，使有劳动能力的贫困户按其意愿每户至少 1 人能进入务工，确保实现就业服务到户。三要帮政策措施落实。积极协调教育、医疗卫生、社保、人口计生、涉农直补等各项惠民政策落实到贫困农户，切实解决好“三保障”问题。确保贫困户子女不因贫辍学，确保贫困人口大病医疗得到有效保障，防止因病更贫、因贫弃医，优先解决住房最危险、经济最困难农户的基本安全住房问题，对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无法依靠产业扶持和就业帮助脱贫的贫困家庭和符合最低生活保障条件且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家庭成员，纳入低保范围，其个人缴纳的养老保险费，按政策规定落实财政补贴。根据贫困户意愿，投入扶持资金参与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或参与龙头企业、产业基地、光伏、水电、乡村旅游等生产经营，或购买商铺、物业等，折股量化给被扶持的贫困

户并按股分红，增加资产收益。

（六）落实整村推进。要大力改善相对贫困村的生产生活条件，为相对贫困村长远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按照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要求和“一村一策”的思路，积极争取行业资金和社会资金的支持，对定点扶贫的相对贫困村的农田水利、饮水安全、村民用电、村内道路等基础设施和教育、卫生、文化等公共服务项目以及发展特色产业，进行统一规划，集中安排，规划到村，分步实施，整村推进。加大贫困村生活垃圾处理、污水治理、改厕和村庄绿化美化净化力度，实现旧村新貌。加大贫困地区传统村落保护力度。继续推进贫困地区农村环境连片整治，基本改善贫困村落后面貌，解决困难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让更多的贫困村农民分享扶贫开发成果。

（七）落实组织建设。协助驻村所在乡镇党委抓好村“两委”班子建设，培养造就一支农村工作骨干队伍。强化村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帮助村干部提高依法办事能力，指导完善村规民约，落实村务公开和群众监督制度。协助落实乡镇（街道）领导干部驻点普遍直接联系群众制度，集中力量帮助贫困村解决基层治理基础性源头性问题。通过察民情、听民意，回应群众需求，做好群众工作，搞好建章立制，协助化解矛盾纠纷，树立良好村风。

（八）落实社会扶贫。结合“千企帮千村”行动，鼓励和引导各类企业与贫困村开展“村企共建”活动。通过产业

带村、项目兴村、招工帮村、资金扶村等形式，带建一批基础设施，带动一批项目，带活一批市场，带强一批产业。积极开展“10·17”国家扶贫日和“6·30”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发动乡贤反哺家乡参与精准扶贫，动员社会各界及爱心人士捐款捐物资助特困群众改善生产生活条件。大力鼓励和支持志愿者、社会工作专业人士、企业家等参与扶贫调研、支教支医、文化下乡、科技推广等扶贫活动。

（九）落实资金管理。驻村工作组要积极争取各级各行业部门落实相关扶持措施，积极争取派出单位扶持资金、行业扶持资金、社会扶持资金。按照扶贫开发工作的需要做好资金的使用方案。加强财政专项资金监管和审计工作，按照“项目跟随规划走，资金跟随项目走，监管跟着资金走”原则，坚持专项资金专项使用，严格执行扶贫项目招标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同时与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加强沟通，定期对扶贫项目资金进行审计，确保资金不被挤占挪用、截留私分、虚报冒领、挥霍浪费，确保扶贫资金使用安全。

（十）落实工作制度。驻村工作组要认真学习领会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农村工作特别是扶贫开发的重大方针政策，不断提升扶贫工作的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严格遵守党纪国法，洁身自爱，遵守驻村工作制度。以问题为导向，推进扶贫工作，分类整理扶贫工作资料。驻村期间，定期向县扶贫部门、派出单

位汇报扶贫工作进展情况，每年年终对扶贫工作进行绩效评价和总结。

四、保障措施

（一）强化工作责任。帮扶单位“一把手”是定点扶贫工作责任人，要切实履行帮扶工作职责，加强对定点帮扶村的工作指导，积极筹措资金，整合资源，加大帮扶投入。要按照市委组织部有关要求，选派有经验、有能力、能吃苦、懂扶贫、善于与农民打交道的优秀干部驻村开展扶贫工作，驻村干部驻村一定为3年，原则上中途不做轮换，落实好机关干部联系贫困户制度。

（二）加强统筹协调。各县、镇党委、政府对本地脱贫攻坚负主体责任。要落实联系村户制度，镇派出的联系村干部要把贫困村、贫困户的脱贫作为主要工作职责，列为年度述职考核的重要内容，要主动配合、协助帮扶单位开展工作。要加大行业扶贫资金投入，要定期对帮扶工作进展、资金落实情况和帮扶成效进行跟踪检查，加强工作指导，及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形成“省督查到市县，市县督查到乡镇，乡镇督查到村到户”的工作机制，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

（三）严格考核问责。驻村工作组按市制定的驻村干部选派和管理的规定进行管理。完善对定点扶贫工作的考核办法，重点考核脱贫成效。建立定点扶贫督查制度和扶贫工作年度报告和定期通报制度，市、县定期对定点扶贫

工作进行检查，每年组织考核评价，对扶贫工作推进缓慢、成效不明显的单位和个人，要在全市进行通报，限期整改；对未完成年度任务的，要对帮扶单位一把手和被帮扶村所在镇委书记进行约谈；对不作为甚至弄虚作假的要依党纪政纪进行严肃追责。各级审计部门要加强审计核查，纪检监察机关要严肃查处扶贫资金等违纪违法行为。加强对定点扶贫工作绩效的社会监督，开展贫困地区群众扶贫满意度调查，建立扶贫脱贫成效第三方评估机制。将脱贫攻坚实绩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对在脱贫攻坚中表现优秀的干部特别是干出实绩、群众欢迎的驻村干部要重点培养，优先提拔使用。驻村干部驻村期间参照乡镇行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乡镇工作补贴制度领取乡镇工作补贴。对坚持深入扎根贫困地区服务、扶贫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的驻村干部，在薪酬待遇、公务员录用、职级调整、职称评聘等方面给予倾斜政策。

附件：1. 惠州市新时期精准扶贫省级相对贫困村帮扶任务分配表

2. 惠州市新时期精准扶贫市级相对贫困村帮扶任务分配表

附件 1

惠州市新时期精准扶贫省级相对贫困村帮扶任务分配表

序号	镇别	村别	市领导	帮扶单位	相对贫困人口情况（初步核查）					
					申报村内贫困户（户）	申报村内贫困人口（人）	其中			
							无劳动能力		有劳动能力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惠州市合计				2221	6880	956	1566	1265	5314
1	蓝田瑶族乡	上东村	陈奕威	市委办	55	218	17	52	38	166
2		小洞村	华 红	市民宗局	25	114	3	6	22	108
3	麻榨镇	中心村	黄雁行	市委宣传 部	52	150	26	37	26	113
4		罗坑村		市环卫局	32	78	18	25	14	53
5	永汉镇	低田村	杨灿培	市委统战 部	27	58	12	15	15	43
6		合口村		市食品药 品监督局	79	182	47	67	32	115
7	平陵镇	晨光村	邓庆忠	市房管局	51	149	24	40	27	109
8		祖塘村		市地税局	84	249	39	67	45	182
9		洞尾村		市教育局	29	81	16	32	13	49
10	龙潭镇	新屋村	刘冠贤	市卫计局	37	86	16	19	21	67
11		左潭村		市水务局	45	112	26	45	19	67
12		下埔村		市科技局	26	66	12	15	14	51
13	龙田镇	旧梁村	胡建斌	市发改局	52	132	33	58	19	74
14		西埔村	黄志忠	市商务局	35	94	23	37	12	57
15		田尾村		市民政局	60	169	33	67	27	102

16	龙华镇	水坑村	邓穗玲	市质监局	32	81	15	16	17	65
17		龙石头村		市工商局	44	138	17	25	27	113
18	龙城街道办	王坪村	王细波	市安监局	39	111	13	16	26	95
19		城西村		市住建局	48	125	25	37	23	88
20		陈村村		市城管局	42	141	14	27	28	114
21	龙江镇	罗洞村		市公路局	34	87	12	12	22	75
22		石前村		市外侨局	24	69	4	4	20	65
23	地派镇	陈洞村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8	101	28	28	20	73
	龙门县合计				1000	2791	473	747	527	2044
24	白盆珠镇	白马村	麦教猛	市政府办	87	305	28	43	59	262
25		横江村	王开洲	市委组织部	56	197	21	30	35	167
26		布心村	廖锦堂	市移民办	61	218	20	29	41	189
27		横瑶村	许玩宏	市海洋渔业局	33	91	7	7	26	84
28	多祝镇	联新村	陈训廷 罗庆云	市政协办	78	275	27	45	51	230
29		大路村	张 瑛	市国土局	63	215	23	32	40	183
30		平江村	刘克炎	惠州军分区、市打私办	40	113	22	36	18	77
31		永和村	侯经能	市司法局	81	259	45	85	36	174
32	多祝镇	塘田村	钟一尔	市人社局	55	198	26	60	29	138
33		下埔村	李 敏	市公安局	59	249	22	56	37	193
34		八维村		市交通局	76	258	26	38	50	220

35		丰年村	詹小东	市财政局	34	135	16	35	18	100
36		田心村		市中级人民法院	65	235	19	33	46	202
37		洋口村		市检察院	100	322	43	55	57	267
38	安墩镇	水美村	黄树正	市农业局	57	146	32	64	25	82
39		新村村		市林业局	80	337	18	25	62	312
	惠东县合计				1025	3553	395	673	630	2880
40	杨村镇	羊和村	陈仕其 叶泽雄	市人大办	30	68	18	31	12	37
41		石滩村	闫宝璋	市纪委 (监察局)	25	58	11	12	14	46
42		水华寨村	邓木林	市环保局	29	76	16	25	13	51
43	麻陂镇	洋田村	范中杰	市国税局	20	72	8	14	12	58
44		塘尾村	李达文	市委政法 委(市社 工委)	51	147	20	37	31	110
45		洪湖村		市审计局	21	57	8	18	13	39
46	湖镇镇	三水村	王 胜	市经信局	20	58	7	9	13	49
	博罗县合计				196	536	88	146	108	390

附件 2

惠州市新时期精准扶贫市级相对贫困村帮扶任务分配表

序 号	镇 别	村 别	帮 扶 单 位	相对贫困人口情况（初步核查）					
				申报村 内贫困 户（户）	申报 村内 困人 口 （人）	其中			
						无劳动能力		有劳动能力	
						户 数	人 数	户 数	人 数
惠州市合计				4193	10606	2217	3222	1976	7384
惠东县合计				2093	5450	1164	1746	929	3704
1	多 祝 镇	三胜村	市交警支队	116	349	39	51	77	298
2		新联村	惠州学院	102	268	42	58	60	210
3		增光社区	市国资委	91	230	50	57	41	173
4		皇思扬村	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3	143	39	49	24	94
5		长坑村	市港务局	106	240	86	147	20	93
6		大片地村	省水文局惠州水文分局	32	112	17	47	15	65
7		横塘村	省东江流域管理局	40	110	25	45	15	65
8		维德村	市科协	44	120	31	64	13	56
9		大和村	市统计局	51	90	32	35	19	55
10		三角村	中央储备粮惠州直属库、市工交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25	73	12	20	13	53
11		上围村	市社科联、市商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3	94	21	45	12	49
12		凤岗村	市航空铁路办	40	93	32	65	8	28
13		集联村	市总工会	33	74	17	17	16	57

14	梁 化 镇	七星墩村	中国电信惠州分公司	69	178	36	50	33	128
15		星湖村	市贸促会、华阳集团有 限公司	59	164	32	46	27	118
16		环联村	市中心人民医院	70	158	40	45	30	113
17		黎光村	市疾控中心	79	204	54	94	25	110
18		石屋寮村	人民银行惠州市中心支行	78	227	38	53	40	174
19	梁 化 镇	大地村	市园林局	40	90	21	26	19	64
20		水联村	市广播电视大学	49	158	19	26	30	132
21		小禾洞村	市自来水总公司	43	110	24	25	19	85
22		晨光村	市口岸局	40	116	22	31	18	85
23		四眉山村	工商银行惠州分行	53	123	30	40	23	83
24		大禾洞村	市港投集团	24	72	13	15	11	57
25		育民村	市农技推广中心	60	137	28	30	32	107
26		齐眉塘村	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53	144	28	41	25	103
27		马安岭村	惠州广播电视传媒集 团	74	158	51	62	23	96
28		光长村	市供销社	50	119	29	39	21	80
29		四民村	德赛集团	39	106	19	27	20	79
30		新民村	惠州市体育运动学校	40	98	23	27	17	71
31		埔仔村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 院	34	93	16	25	18	68
32		梁化屯村	惠州海事局	36	75	22	29	14	46
33		黄竹浪村	市党史研究室	32	71	24	34	8	37

34	大岭镇	彭白村	市第一人民医院	48	127	26	35	22	92
35		茗教村	市委台办、惠州监狱	77	177	55	96	22	81
36		万松村	TCL 集团	51	124	31	90	20	34
37	白盆珠镇	新和村	市白盆珠水库工程管理局	48	188	14	24	34	164
38		双金村	惠州卫生职业技术学院	42	155	12	15	30	140
39		鹿窝村	广东惠东莲花山白盆珠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29	82	14	21	15	61
博罗县合计				915	2102	492	701	423	1401
40	杨村镇	埔莲村	市文化新闻出版局	45	120	18	25	27	95
41		耀潭村	市委党校	46	91	19	23	27	68
42		宝潭村	市编办	35	86	16	20	19	66
43		大岭下村	市中医院	45	98	26	38	19	60
44		塘角村	市档案局	34	76	22	36	12	40
45		径口村	广东象头山国家级自然保护管理局	29	66	18	26	11	40
46		井水龙村	国家统计局惠州调查队	23	58	12	19	11	39
47		星光村	市妇联	24	57	14	22	10	35
48		陈村村	市老干部局	19	42	10	13	9	29
49		大井村	市气象局	32	77	19	38	13	39
50	柏塘镇	车田村	省农信联社惠州办事处	44	89	35	51	9	38
51		坳头村	市老龄办	30	62	22	33	8	29
52		低陂村	惠州新华书店有限公司	20	52	11	26	9	26

53	柏塘镇	石岗村	市卫生监督所	37	86	21	27	16	59
54		横岭村	市直工委	16	51	3	3	13	48
55	湖镇镇	新围村	市残联	23	59	8	10	15	49
56		湖镇村	惠州银监分局	26	65	12	16	14	49
57		塘下村	市第一妇幼保健院	23	60	13	21	10	39
58		和睦村	市法制局	21	57	9	9	12	48
59		下边村	团市委	19	56	9	9	10	47
60		茶山村	市接待办	18	54	5	7	13	47
61		东埔村	建设银行惠州分行	21	46	13	16	8	30
62		光辉村	人保财险惠州分公司	28	50	17	20	11	30
63		横光村	广东罗浮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15	34	6	7	9	27
64	麻陂镇	坳头垌村	市人防办	25	61	10	16	15	45
65		三科村	市仲裁委	34	70	23	38	11	32
66	石坝镇	三嘉村村	广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	32	59	9	9	23	50
67		冷水坑村	市文联、市消防局	25	56	13	18	12	38
68		罗洞村	市旅游局	13	34	7	8	6	26
69	公庄镇	松园围村	市委政研室、惠州市工程技术学校	41	79	32	44	9	35
70		南溪村	市体育局	29	54	22	28	7	26
71	杨侨镇	朝田办事处	市侨联、市电力集团公司	18	42	5	6	13	36

72	观音阁镇	伍塘村	省东江航道局	25	55	13	19	12	36
龙门县合计				1185	3054	561	775	624	2279
73	平陵镇	路滩村	惠州供电局	96	303	30	41	66	262
74		竹龙村	市金融局、平安人寿惠州中心支公司	44	133	19	35	25	98
75		小塘村	中国移动惠州分公司	39	155	13	35	26	120
76	麻榨镇	东埔村	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9	73	28	35	11	38
77		凤岗村	市投资管理公司	64	162	37	44	27	118
78		河东村	农业发展银行惠州分行	37	109	16	27	21	82
79		北隅村	惠州城市职业学院（惠州商贸旅游高级职业技术学校）	19	51	5	6	14	45
80		南滩村	市流渔办、市盐务局	44	87	32	38	12	49
81	永汉镇	马星村	市汽运集团	52	126	22	37	30	89
82		见田村	市路桥开发总公司	38	74	16	21	22	53
83		油田村	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3	138	26	26	37	112
84	龙华镇	功武村	市邮政公司	51	84	39	45	12	39
85		横槎村	交通银行惠州分行	38	89	17	17	21	72
86		水口村	惠州市技师学院	40	94	28	38	12	56
87		南窖村	市第二人民医院	23	56	8	8	15	48
88		朗背村	农业银行惠州分行	34	91	17	25	17	66
89		到滩村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惠州分行	18	33	11	12	7	21
90		香溪村	市邮政管理局	41	69	35	46	6	23

91	龙江镇	龙江村	市公用事业管理局	50	125	17	17	33	108
92		甘坑村	市代建局	13	38	4	4	9	34
93		广尾村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47	140	24	42	23	98
94		路溪村	市工商联、民主党派	33	104	11	13	22	91
95	龙城街道办	三洞村	市场物业管理总站	29	77	8	12	21	65
96		黄竹坑村	惠州市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市建设集团公司	24	74	2	2	22	72
97		鸬鹚村	中国联通惠州分公司、中国铁塔股份公司惠州分公司	50	117	22	32	28	85
98	龙田镇	长坑村	市爱卫办	18	46	9	15	9	31
99		凌角塘村	中国银行惠州分行	43	109	26	42	17	67
100		江田村	市烟草专卖局	35	88	16	20	19	68
101	龙潭镇	大坑村	广东龙门南昆山省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处	16	45	6	7	10	38
102		石莲村	惠州报业传媒集团	47	164	17	33	30	131